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HONG KONG DEPOSIT
PROTECTION BOARD

优化存款保障 存得更安心

年报 2024-2025

HK\$800,000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成立的法定机构，
负责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本计划旨在为存户提供保障，
协助维持香港银行体系的稳定。

本会的使命是维持一个既富效率又有成效的存款保障计划，
以符合《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和国际间的最佳做法。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
18楼1802-1810室
电话：(852) 1831 831
传真：(852) 2290 5050
电邮：dps_enquiry@dps.org.hk
网站：www.dps.org.hk



目录

	主席献辞	2
	存款保障计划一览	4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简介	5
	概览	5
	存保会及其委员会和顾问小组	7
	企业管治	10
	组织架构	12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13
	成员银行概况及受保障存款总额	13
	优化存款保障计划	14
	发放补偿的准备	17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	20
	加深公众对存款保障计划的认知及了解	22
	《表述规则》的遵行情况	31
	与其他安全网提供者的关系	31
	可持续发展	32
	独立核数师报告	41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	44
	附录：成员银行名单（于2025年3月31日）	71



主席献辞



过去一年，我很骄傲见证在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历史中一个新的里程碑，里程碑在大幅提升对银行存户保障的同时，亦为香港的金融稳定作出更坚实的支持。是次存保计划各项优化措施能成功推出，是存保会一直努力不懈推行有关规划和落实工作的成果。

优化存保计划的所有立法修订程序于2024年7月完成，而优化措施则于2024年10月1日及2025年1月1日分两阶段落实。其中优化的重点是将每位存户于每间银行的存款保障额，由原来的50万港元提升至80万港元。存款保障按实质价值计(扣除了通胀)增加约20%，对于经年累积储蓄的广大香港存户来说，无疑是一大进步。这亦有助

于提高香港市民的财务安全感和为未来规划的信心，我很欣慰能够协助监督这项优化措施的推出。

其他多项优化措施亦顺利如期推出。当中包括提高成员银行透明度，例如要求成员银行在实体分行之外，还须于电子银行平台标示其为存保计划成员。在银行并购时，存户获得的保障亦已经加强。

与落实优化措施同样重要的是，存保会致力加深公众对优化存保计划及其好处的认知。我们针对多个社会群组，推出了一系列的宣传活动，重点介绍优化后的存保计划。宣传活动以存保计划宣传大使「阿保」全新升级的「超级英雄」形象作为核心，大



力宣传升级的保障额，并传递存保会各类重要信息，以巩固存保会作为香港「存款守护者」的形象。

一如以往，存保会继续透过多元化的宣传渠道，去提高公众对存保计划的认知，特别是对存保计划较不熟悉的目标群组。今年，我们推出了全新的社交媒体平台——存保会微信公众号，从而加强与公众的沟通。此外，我们再次在中环街市举办了深受市民欢迎的「存保Art Lab」公开宣传活动，让市民透过有趣的体验，从而更了解存保计划。我们亦与政府关爱队合作，向长者和低收入家庭等目标群组推广存保计划。

今年香港人「储蓄安全感」指标调查已进入第七年，再次获媒体广泛报导及引起公众高度关注。调查显示，2024年香港人的每月平均储蓄金额，再次显著上升至9,800港元新高，较去年增长近10%。

这些宣传推广活动，在提高存保会及存保计划的公众关注度方面取得显著成果。2024年的年度公众意见调查显示，公众对存保计划的认知度维持于79.1%的高水平，而公众对存保计划的信心更创下85%的历史新高。

一旦遇有银行倒闭，存保计划面对的最大挑战，莫过于如何迅速且有效地向受影响存户发放补偿。为确保我们时刻为发放补偿作好准备，存保会定期进行演习，以评估发放补偿流程的效率。年内，我们与多个持份者合作，进行了一次发放补偿演习，重点测试透过电子方式——即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去处理可能出现的较大数

量的补偿发放。演习过程顺利，各相关单位已经准备就绪，能够在银行倒闭时高效地发放补偿。

存保会正积极推进来年的工作，重点是加强发放补偿的准备，并促进公众认识 and 了解优化存保计划的新增保障。目前，我们正在筹备一次全面的发放补偿演习，模拟近乎真实的银行倒闭情景，藉此审视发放补偿的流程，并重点测试发放补偿代理在紧急情况下，如何迅速且有效地发放补偿。存保会高度重视各方对发放补偿的准备程度，演习能赋予银行存户信心，确保受影响存户，在一旦有银行倒闭时能迅速获得补偿。

我在此衷心感谢各方在过去一年对落实存保计划优化措施的付出。毫无疑问，这些修订能够实施，全力以赴的幕后团队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存保会全体委员一直以来给予存保会专业建议和鼎力协助，我谨此致以深切谢意。凭藉他们坚定不移的支持，我期待存保会来年更进一步，持续巩固存户保障以及存户对香港银行业和金融体系的信心。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
主席

刘燕卿女士, SBS, JP



存款保障计划一览

- 存款保障计划(存保计划)是为保障银行存户而成立的法定计划。除非获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豁免，所有持牌银行(包括数字银行)均须加入存保计划，作为成员银行。
- 法例规定所有成员银行均须在适用情况下于其营业地点及电子银行平台展示成员标志。

营业地点



电子银行平台 (包括网站和流动應用程式)



- 每位存户于每间成员银行的存款保障总额为80万港元。补偿金额会按存户在倒闭银行的受保障存款总额计算，而毋须减去其于该银行的任何负债。存保计划的目标是在大部分情况下于七日内向存户全数支付补偿。
- 港币、人民币及其他货币的存款均受存保计划保障。
- 凡存放于成员银行的合资格存款，在法律上均受存保计划所保障，毋须登记或申请。存户亦毋须为这项保障支付费用。
- 某些存款类别如年期超过五年的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不记名票据和离岸存款，以及非存款类产品如债券、股票、认股权证、互惠基金、单位信托基金、保险产品以及虚拟资产，以及储值支付工具则不属于存保计划的保障范围。
- 在适用情况下，受银行并购影响的存户，除了于承转方成员银行享有存保计划标准保障额的保障，其存放于每间原有成员银行而被转让的受保障存款，将分别享有最高达存保计划标准保障额的保障，一般为期六个月。
- 所有成员银行须向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存保基金)作出供款。目标金额为所有成员银行受保障存款总额的0.25%，2025年为约87亿港元。
- 成员银行每年会按照既定的供款机制缴付供款，而各间银行的供款额是根据金融管理专员给予该银行的监管评级所厘定。



概览

简介

存保会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存保条例》)第3条而成立的法定机构，负责存保计划的运作。存保计划自2006年9月推出以来，一直为香港金融安全网的基石之一，透过提供存款保障，协助维持银行体系的稳定。存保会为国际存款保险机构协会(国际存保协会)会员，并参与该协会推动有效的存款保险制度的工作。

使命及职能

存保会的使命是维持一个具有效率及成效的存保计划，并符合《存保条例》和国际最佳做法。根据《存保条例》第5条，存保会的职能包括：

- 维持存保计划;
- 收取成员银行的供款;
- 管理存保基金;
- 在成员银行倒闭时向存户发放补偿；以及
- 从倒闭成员银行的资产中讨回已经支付的补偿款额。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简介

存保会的组成

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行政长官)授权财政司司长委任存保会的委员。委员来自不同专业界别，如会计、金融、法律、消费者事务、资讯科技及行政，均具备丰富的公共服务经验。存保会目前共有九名委员，包括两名当然委员，分别代表金融管理专员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除当然委员外，所有其他委员的任期均为固定及可延续，于一般情况下总任期不超过六年。成员名单见第7至8页。

存保会的委员会及顾问小组

根据《存保条例》，存保会可委任委员会及顾问小组协助履行其职能，现时存保会获投资委员会及传讯与教育小组的协助，其宗旨及成员名单见第9页。

行政管理

根据《存保条例》第6条，除非财政司司长另有指示，否则存保会须透过金融管理专员执行其职能。因此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为存保会执行存保计划的管理工作，并已经就此安排一组人员协助存保会履行其职能。该组人员由金管局其中一位助理总裁领导，而该位助理总裁并获委任为存保会的总裁以管理存保计划的日常运作。此外，金管局亦为存保会提供行政支援，包括会计、行政、人力资源及资讯科技。详细安排载于存保会与金管局签订的合作备忘录。就此项安排所衍生的支出，存保会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以成本价向金管局偿付。

存保会在管理存保计划时可行使的权力详载于《存保条例》。存保会已经就委员会、管理团队、金管局的支援部门，以及主席和总裁的权责划分作出明确指引，符合良好的企业管治惯例。一般而言，与存保计划的运作及发展有关的政策决定，以及存保会行使《存保条例》下的权力的决定，均须由委员会作出。管理团队则根据委员会订明的原则及政策，负责维持存保计划的日常运作。



存保会及其委员会和顾问小组

委员

主席



刘燕卿女士, SBS, JP

前申诉专员
前消费者委员会总干事

委员



陈锦文先生

德恒律师事务所(香港)
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合伙人



陈冠雄教授

圣方济各大学
商业及款待管理学院讲座教授
岭南大学会计学系
荣休讲座教授



张泰强先生

前财资市场公会行政总裁



李国安教授

香港城市大学
资讯系统与电子商务
讲座教授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简介

委员



麦业成先生, BBS, JP

张奥伟爵士大律师事务所
大律师



罗盛慕娴女士, BBS, JP

德勤中国
前合伙人及资深顾问



何兆康先生, JP
(任期由2024年12月起)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副局长
(财经事务)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代表
(当然委员)



阮国恒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总裁
金融管理专员代表 (当然委员)



陈咏雯女士, JP
(任期至2024年11月)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副局长
(财经事务)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代表
(当然委员)



投资委员会

投资委员会根据《存保条例》附表2第7条成立，为存保会提供有关存保基金的投资意见。委员会的职责为：

- 就存保基金的投资政策及策略提出建议；
- 监察存保基金的投资表现，并为存保会的投资活动设立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以及
- 处理存保会不时指派的任何其他投资相关事项。

委员具备与银行及投资事务相关的经验及专业知识。委员会的主席及大部分委员均为存保会委员。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主席

张泰强先生
前财资市场公会
行政总裁

委员

陈冠雄教授
圣方济各大学
商业及款待管理学院讲座教授
岭南大学会计学系
荣休讲座教授

罗盛慕娴女士, BBS, JP
德勤中国
前合伙人及资深顾问

陈兆伦先生
香港金融管理局
外汇基金投资办公室
首席投资官(公开市场)

传讯与教育顾问小组

传讯与教育顾问小组根据《存保条例》第7条成立。小组由存保会主席及在公关、宣传推广及公众教育方面具丰富经验的专家组成，为存保会就制定策略及活动执行方面等相关事宜提供意见。小组名单如下：

主席

刘燕卿女士, SBS, JP

委员

冯立荣先生
刘翀先生
刘美仪女士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简介

企业管治

存保会

存保会是根据《存保条例》成立的独立法定机构。为符合适用于存款保险机构的良好企业管治标准，存保会只有少数委员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及金管局。这安排有助达致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金管局(作为香港银行业监管机构)及外界专业人士的均衡参与，有助吸纳不同观点来管理及营运存保计划。与此同时，银行及其关连公司的现职雇员或董事不得获委任为存保会委员，以确保存保会的运作不受银行业界的影响。

存保会受财政司司长监督，财政司司长负责批核存保基金的年度收支预算，并向立法会提交存保会年报，内容涵盖存保会的营运情况、存保基金帐目报表及核数报告。存保会的议事程序受《存保条例》的条文所监管，每年举行约三次会议，商议关乎存保计划运作及持续发展的重大政策事项。在2024-2025年度，存保会合共举行了三次会议，委员出席率平均为89%。

风险管理及审核

为管理存保计划的风险，存保会确保适当及审慎的风险管理系统已经妥善实施，并定期作出检视。金管局的内部审核处定期审核存保会各运作范畴的内在风险，并评定存保会是否已经设立适当及足够的监控措施来防范潜在风险。内部审核处直接向委员会报告审核结果和作出建议，以确保于审核期间发现的重大问题能独立及有效地传达给委员。下次定期审核将于2025-2026年度进行。

存保会委任外聘核数师负责审核存保基金年度帐目报表，该委任须由财政司司长批准。受聘核数师会直接向委员会报告结果及任何发现。负责截至2025年3月31日财政年度审核的外聘核数师为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避免任何潜在利益冲突，存保会有既定机制确保外聘核数师能维持其财务审计的独立性。如受聘核数师亦有参与存保会的其他工作，财务审计工作将由该公司的独立小组进行。



存保会的会议



行为及操守准则

《存保条例》及存保会委员与职员的操守准则内载有清晰的指引及程序，以避免任何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当中包括设置利益申报规定，委员必须在初次加入存保会或其委员会时及其后各年，以书面形式向存保会秘书申报个人利益。委员的利益申报纪录会由秘书保存，并可应公众要求供查阅。存保会的高级职员须每年向存保会主席提交利益声明书。存保会亦备有具体程序让委员及职员作出利益申报，并在适用情况下要求他们须于决策过程中避席。

公众沟通及透明度

存保会致力以开放态度与公众、其他相关持份者保持沟通。除了设有网站方便公众浏览有关存保计划运作的资讯，亦公开年报予公众查阅。此外，存保会亦已经设立多种渠道解答公众查询。若与存保计划运作相关的政策及建议有可能影响到银行业界，存保会亦会就此咨询业界组织。

上诉机制

根据《存保条例》，存款保障上诉审裁处可对存保会及金融管理专员作出的某些决定进行覆核。行政长官已经委任一位前高等法院原讼法庭暂委法官担任存款保障上诉审裁处主席，并委任了一个三人小组，可召任为审裁处的成员。上诉审裁处只在有需要时召开聆讯。直至目前为止，审裁处未曾接获或审议任何上诉个案。

企业管治架构检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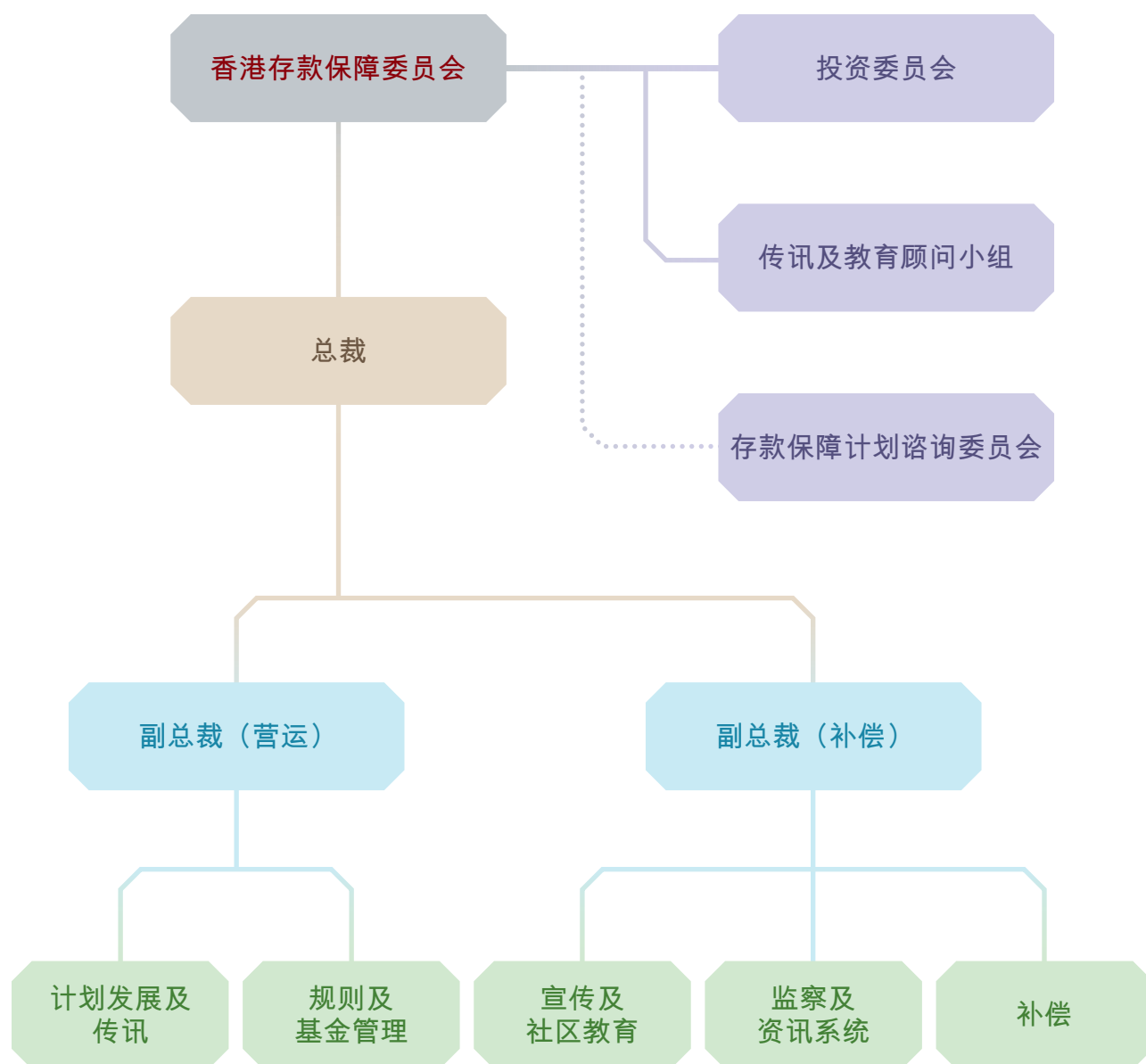
存保会备有政策定期检讨企业管治架构，确保存保会即使因存保计划的发展而改变运作范畴，仍能继续遵守完善的管治准则。在每次定期检讨之间，存保会亦会优化管治架构，力求符合本地及国际间的最佳做法。金管局的内部审核处亦会参照适用的本地或国际标准，就存保会的企业管治做法定期进行审核。下次定期审核将于2025-2026年度进行。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简介

组织架构

(于2025年3月31日)





成员银行概况及受保障存款总额

截至2025年3月底，存保计划共有148间成员银行，包括32间于本地注册的银行和116间于香港以外地区注册的银行。

随着存款保障额由50万港元提升至80万港元，成员银行的申报显示，存保计划下受保障存款总额由2023年底的25,850亿港元显著增加至2024年底的34,920亿港元。

成员银行的受保障存款金额

十亿港元

3,500

2,800

2,100

1,400

700

0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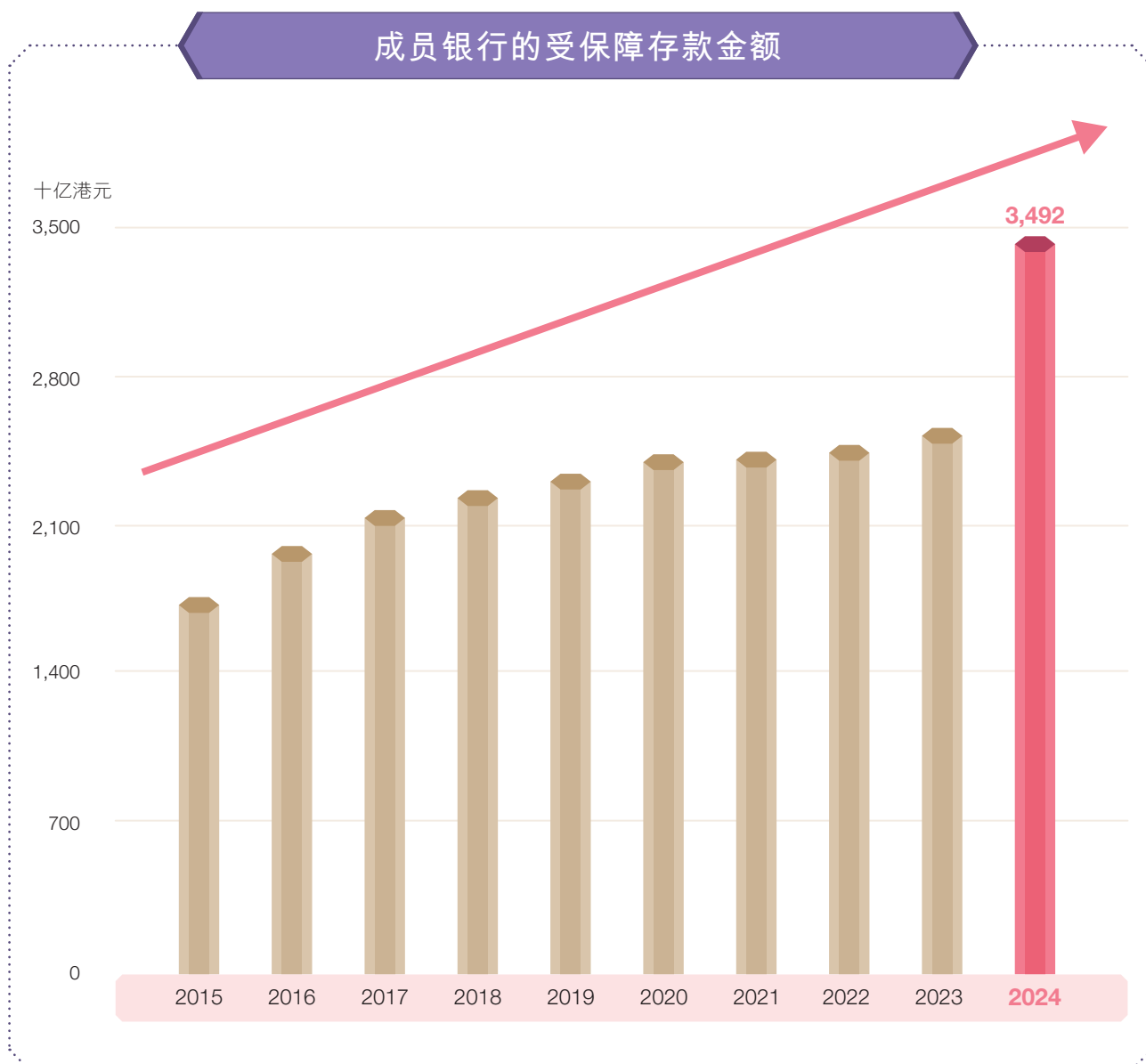
2021

2022

2023

2024

3,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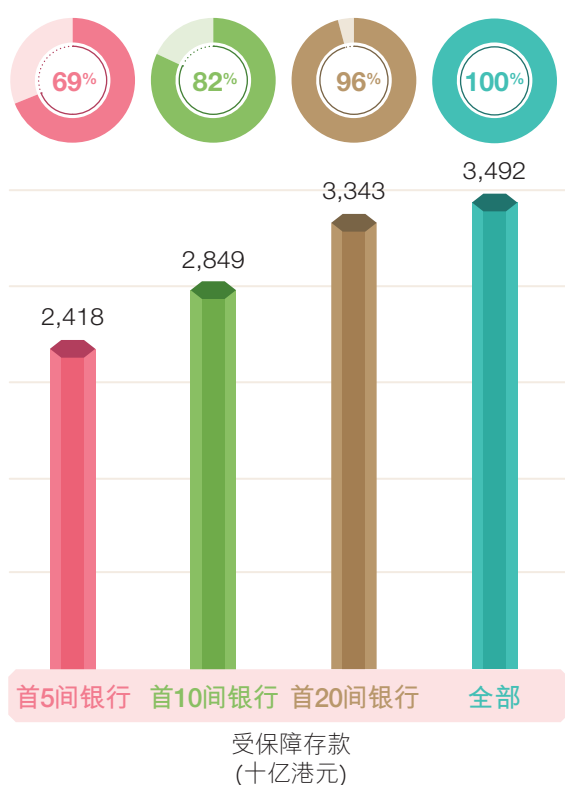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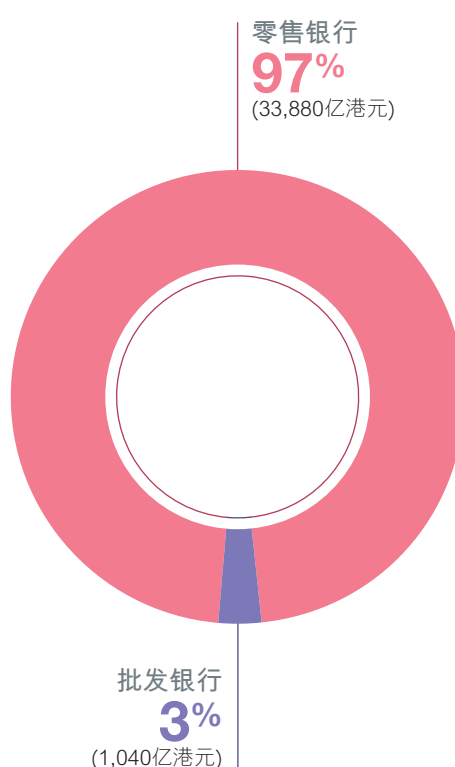
于2024年，成员银行之间的受保障存款分布与2023年相若，首20间成员银行（大部分为零售银行）占业内受保障存款总额的

96%。根据成员银行提交的统计数据，超过92%的存户受存保计划的全面保障。

2024年 受保障存款分布



2024年零售银行及批发 银行持有的受保障存款



优化存款保障计划

概览

年内，优化存保计划的立法程序已经完成，优化措施如期分两阶段顺利生效。保

障额由50万港元提升至80万港元，而在银行并购时，受影响存户可享有增额存款保障。综合而言，经优化后的存保计划为存户提供更全面的保障，从而加强公众对香港银行体系的信心。



立法程序及准备工作

在2024年2月公布存保计划优化措施的咨询总结后，立法会于2024年7月3日通过《2024年存保计划(修订)条例草案》，而《存保计划(修订)条例》亦于2024年7月12日刊宪。

第一阶段优化措施

由2024年10月1日起，每名存户在每间成员银行的存款保障额由原来的50万港元提高至80万港元。保障额优化后，保障的实质价值上升了20%，因此足以抵销此前累积的通胀。此外，因应优化的保障额，超过92%的存户可获得全额保障，符合国际标准。修订后的供款机制亦已生效，确保在保障额提高后，存保计划的存保基金能在合理时间内达到其目标金额。

同时，适用于私人银行客户的简化规定亦已经推出。该规定容许成员银行为私人银行客户进行一次性负面披露并获得客户确认后，在往后的交易无须逐次再作披露。该简化的规定与私人银行客户的投资经验和认知程度相称。

第二阶段优化措施

由2025年1月1日起，为受银行并购影响的存户提供的优化保障已经生效。在适用情况下，受银行并购影响的存户除了于承转方成员银行享有存保计划标准保障额的保障，其存放于每间原有成员银行而被转让的受保障存款，将分别享有最高达80万港元标准保障额的保障，一般为期六个月。此项增额保障提供一段过渡期，让受并购影响的存户考虑有否需要调整其存款组合（例如把部分存款调存到另一间银行），令其存款不会超出标准保障额。

此外，存保会引入新规定，要求成员银行在其电子银行平台展示简化版的成员标志。这项规定是考虑到银行的数码渠道日益普及。新规定确保成员银行的做法一致，以免公众未能确定个别银行的存保计划成员身份。



存款保障計劃成員
DEPOSIT PROTECTION
SCHEME MEMBER

简化版的成员标志

未来工作

存保会将会继续加强推广工作，加深公众对优化存保计划的认知和了解。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存保计划优化措施

1



提高存款保障额

每间银行每位存户的保障额由50万港元提高至80万港元

2



修订供款机制

确保在提高保障额后，存保基金能于合理时间内达到其目标金额

3



简化负面披露要求

就私人银行客户的不受保障存款交易，简化负面披露规定

4



于银行并购时提供优化保障

于银行并购时，为受影响存户提供一般期限为六个月的增额存款保障

5



以电子方式展示成员标志

要求成员银行在其电子银行平台展示存保计划成员标志



发放补偿的准备

概览

存保会致力确保在银行倒闭时，能迅速向存户发放补偿。为随时作好准备，存保会于本年度全面检视和更新给予业界的指引、发放补偿的系统 and 程序，以确保在实施新的存保计划优化措施前，所有必要的改动均能完成，从而能够及时和有效地向存户发放补偿。

此外，存保会完成了一系列具针对性的工作，进一步为发放补偿作好准备。相关工作包括与发放补偿代理和银行业进行演习，向发放补偿代理和成员银行提供培训，以及持续监察成员银行的合规情况。存保会计划于2025年进行发放补偿演习，以评估存保会人员及发放补偿代理维持七日内完成发放补偿的目标的能力，并识别发放补偿流程中需要优化之处。

发放补偿准备工作

存保会一直为发放补偿作好充足准备，确保一旦发生银行倒闭事件，亦能迅速有效地向存户发放补偿。为实现此目标，存保会与多间发放补偿代理进行相关常规演习和发放补偿培训。

存保会在2024年第四季与银行业进行了发放补偿演习，重点测试透过电子方式——即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来发放补偿。发放补偿代理银行和香港银行同业结算有限公司积极参与演习，支援电子支付服务。演习结果确认各方均熟悉发放补偿的程序，并已作好准备，能够透过电子渠道有效发放补偿。

存保会亦于2025年第一季为会计师事务所及资讯科技服务供应商提供复习培训和模拟测试，确保他们熟悉发放补偿流程的每个步骤，并维持对流程运作的熟练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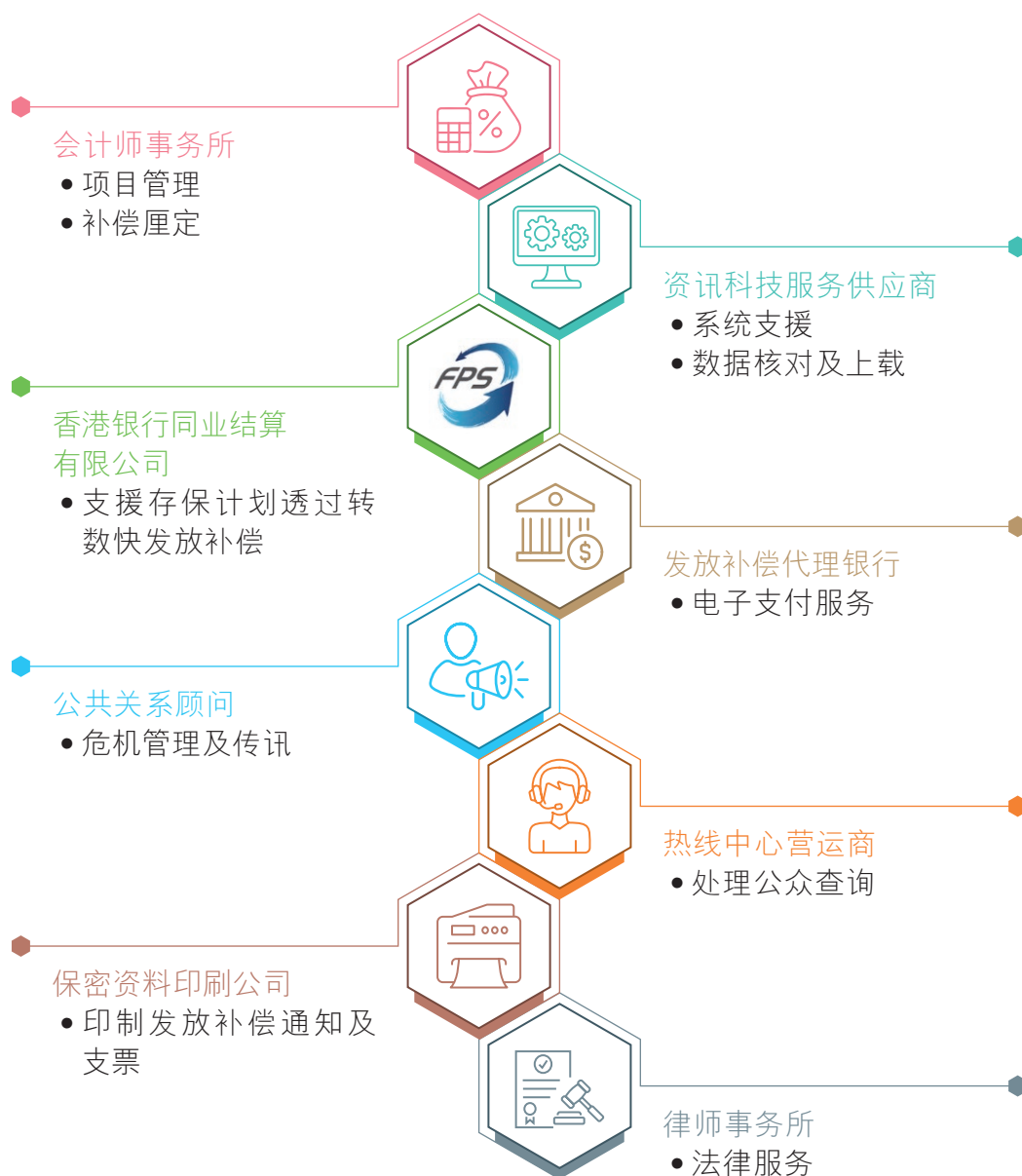
与发放补偿代理进行发放补偿培训

存保会计划于2025年第四季进行常规发放补偿演习，在模拟真实的情况下测试系统、程序和人员的整体准备程度。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发放补偿代理的角色及其于发放补偿时的合作方式





资讯系统要求和合规情况

为配合存保计划的优化，在咨询银行业界后，存保会修订了资讯系统指引和遵例审查计划，因应银行并购时如何厘定受影响存户的增额保障，列明新的资料保留和提交要求。存保会亦透过定期举行的网上简介会，与成员银行及独立核数师分享资讯系统指引的新要求。

根据资讯系统指引，成员银行应以规定的格式提交完善的存款记录，以便存保会在发放补偿时准确而及时地计算补偿金额。存保会根据审查计划列出的措施，监察成员银行遵守资讯系统指引的合规情况：定期选取部分成员银行进行全面审查；要求成员银行每隔三年委托独立核数师评估其系统及流程；以及要求各成员银行每年就遵守资讯系统指引提交自我认证。2024-2025年度进行的合规审查结果显示，行业的整体合规情况令人满意。

监察成员银行遵守 资讯系统指引的情况



选出**6**间成员银行，就监控流程以及所提交存款记录的准确性进行全面的合规审查



要求**48**间成员银行就遵例审查计划的规定提交独立评估报告



审阅**所有**成员银行就遵守资讯系统指引所提交的周年自我认证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

存保基金的组成

存保基金有两大收入来源：成员银行每年向存保会缴付的供款，以及存保基金的投资回报。成员银行每年呈报受存保计划保障的存款金额连同金融管理专员提供的监管评级，会作为厘定成员银行下年度供款金额的计算基础。

厘定及收取供款

存保会于2025年向成员银行收取共8.33亿港元供款，较2024年增加252%，反映保障额的提升。首20间成员银行的供款占总供款额约95%，与受保障存款的分布相若。为确保成员银行呈交的资料准确无误，存保会按照审核申报表的政策，要求成员银行定期审核其就受存保计划保障的存款所提交的申报表。存保会于2025年选取了30间成员银行，要求他们就其申报表的准确度提交审核报告。审核结果大致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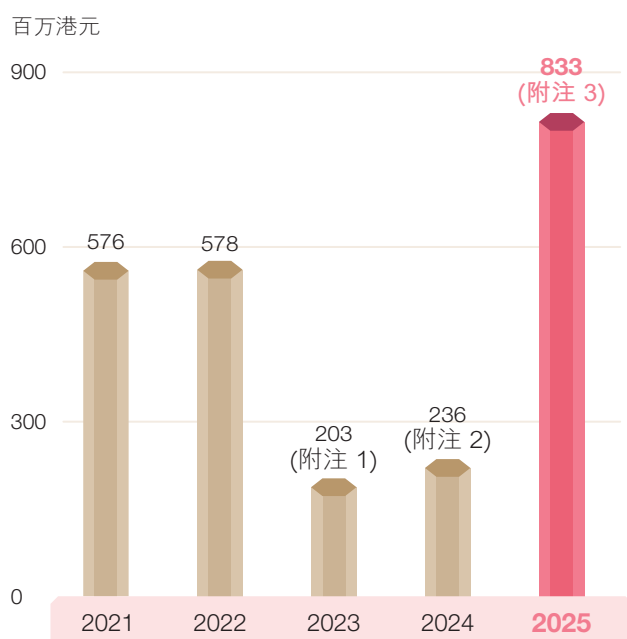
存保基金投资的政策和表现

考虑到金融市场在极度不确定的投资环境下，存保会在投资存保基金时维持审慎的投资策略。存保会亦依循《存保条例》及存保基金投资相关政策进行投资，而《存保条例》及有关政策已经就风险评估、监控措施，以及负责人员的职能分工订明指引。截至2025年3月底，存保基金资产为78亿港元，当中约20%及42%分别投资于外汇基金债券及美国国库债券，其余则以港元存款为主。存保基金于年内录得3.98%的投资回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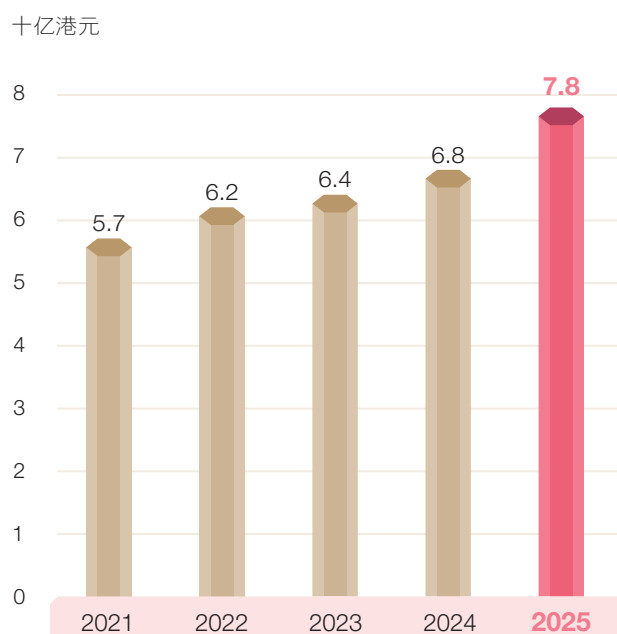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成员银行供款



存保基金的资产总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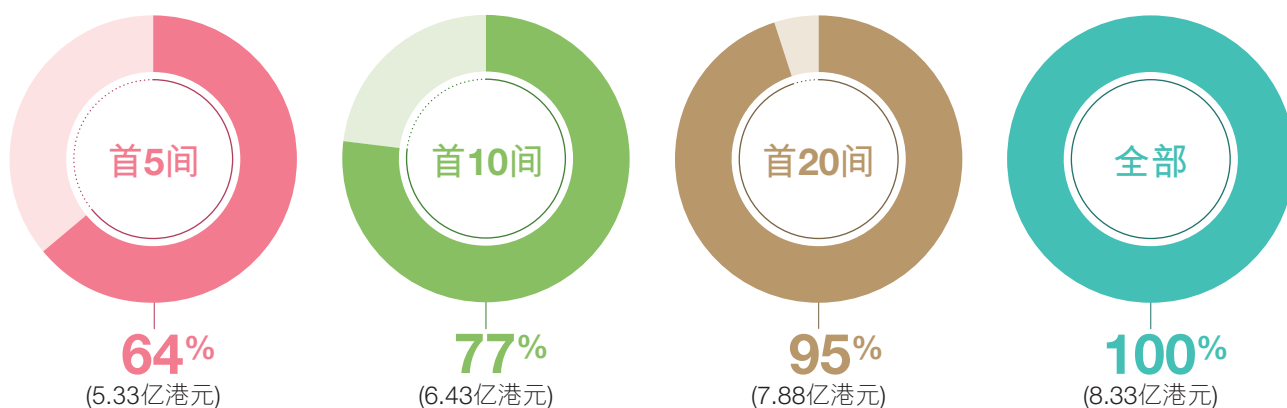


附注1：由于存保基金的结余在2022年非常接近2023年的基金目标金额，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第3(6)条，成员银行2023年的应付供款总额需要下调，令计入供款后的存保基金结余不会超出基金目标金额。

附注2：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第4(1)条，于首次达到基金目标金额当年之后，成员银行须缴付预期损失征费。由于在2023年已达到基金目标金额，成员银行于2024年须缴付预期损失征费。

附注3：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第3(2)条，由于2024年保障额的提升，2025年的基金目标金额大于存保基金结余，因此计划成员须于2025年缴付建立期征费。

从成员银行所收取的供款分布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加深公众对存款保障计划的认知及了解

概览

存保会在2024-2025年，展开了新一轮的三年宣传推广计划，旨在向公众保证他们的银行存款安全无虞。与此同时，亦大力推广由2024年10月1日起生效的80万港元新存款保障额。此外，存保会开展多项社区教育和外展活动，藉此加深不同目标群组对存保计划的认知。

大型宣传

存保会全年共推行两轮广告活动，透过各类媒体渠道播放，向不同目标群组进行策略性宣传。其中，深受公众爱戴的两位存保计划宣传大使「阿存」和「阿保」，在主题为「阿保的『存』能装备」的全新电视宣传片中粉墨登场，推广新的存款保障额和存保计划的主要特点。

此外，存保会亦透过在电台、数码及户外平台投放广告进行宣传，扩大与公众的接触面。

存款保障額港幣80萬

人人存得更安心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HONG KONG DEPOSIT
PROTECTION BOARD

www.dps.org.hk



銀行存款保障額提升到

港幣80萬

升級版堅不可摧盔甲



投放于电视、数码和户外平台的广告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在多个数码媒体平台投放「『存』能阿保票房纪录」的网上海报，以加强宣传力度。

存保会制作了一段2D动画短片并在存保会的社交媒体平台推广，以轻松有趣的方式带出存款保障额提高的重要信息，成功接触到广泛的观众。

社交媒体活动

随着公众对数码和社交媒体平台的参与度日益提高，存保会也致力在这些平台上推广存保计划。

除了定期透过Facebook和Instagram发布有趣帖文，宣传存保计划的主要特点及理财教育，存保会亦于2024年10月推出新的「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微信公众号，以增加存保会在社交媒体上的曝光率，并将接触面扩展至不同社交媒体平台的用户。



「『存』能阿保票房纪录」网上海报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微信公众号



传达优化存保计划关键信息的 2D动画短片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为吸引年轻一代，存保会与深受市民大众欢迎的关键意见领袖合作，推出「万『存』KOLs」社交媒体活动，邀请他们分享有趣

的储蓄话题，同时加入存保计划的主要特点及新存款保障额的资讯，藉此吸引公众注意。



专题活动及公关宣传

存保会在人流密集的地区推出「存保计划宣传车」活动，宣传车展示存保计划最新的广

告，在闹市内穿梭四天，并设置互动游戏吸引途人参与，从而推广存保计划，并让公众认识新的存款保障额。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存保Art Lab」公关宣传活动继去年首度成功举办后载誉归来，继续将存保计划信息推广至社区。活动在中环街市设立宣传摊位，展示存保会的最新广告，并联合几位

人气插画师，为参加者在存保计划帆布袋上绘画卡通人像，以互动形式向社区推广存保计划的信息。



「存保Art Lab」公关宣传活动

香港人「储蓄安全感」指标调查

存保会连续第七年进行调查，以了解香港人的储蓄习惯，并研究50至65岁的准退休人士的储蓄习惯。调查结果显示，香港人的每月平均储蓄金额显著增长，由2023年的9,000港元上升至2024年的9,800港元，增幅近10%，创下自调查进行以来的新高。

存保会在媒体简报会上公布调查结果，引起传媒及公众广泛关注，共录得超过220篇媒体报导。调查亦显示银行存款仍是最常见的储蓄形式，突显银行存款持续备受青睐，印证存保会作为香港「存款守护者」的重要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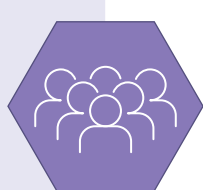
香港人「储蓄安全感」指标调查媒体简报会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香港人「储蓄安全感」指标调查结果摘要

2024



公众
(18岁或以上)

67%

受访者有储蓄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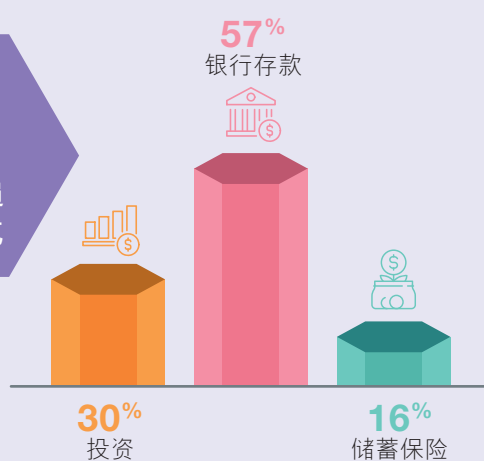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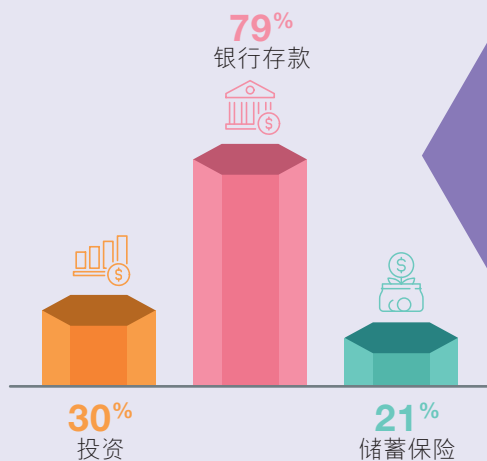
准退休人士
(50至65岁)

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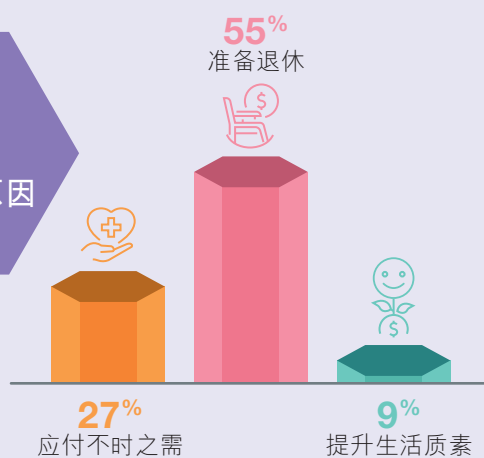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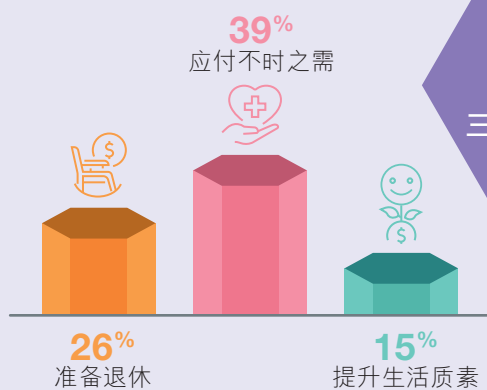
受访者有储蓄习惯



三大普遍
储蓄方式



三大储蓄原因





社区教育和外展活动

存保会年内为不同目标群组，开展各类型的社区外展活动。

存保计划讲座、桌上游戏工作坊和学生学术项目

社区教育方面，存保会一直积极与不同非政府机构、长者中心和学校合作，分别为

长者及学生举办存保计划讲座，同时也为中学生办理理财教育讲座。为加深少数民族人士对存保计划的认识，存保会亦特地为他们举办讲座。此外，存保会首度与政府关爱队合作，举办存保计划大使培训工作坊及存保计划讲座，并设置迷你互动游戏摊位，进一步扩展存保会的社区外展工作。



为长者、学生和料理家务者
举办的存保计划讲座



存保计划大使
培训课程



首度与关爱队合作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存保会为中小學生舉辦存保計劃桌上遊戲工作坊。同時亦繼續推出學術項目，邀請嶺南大學商科學生就「如何向長者、低收入

家庭和少數族裔等弱勢群體，推廣存保計劃和新存款保障額」撰寫計劃書。



為學生和少數族裔舉辦的存保計劃桌上遊戲工作坊



與嶺南大學合辦
讓學生參與的項目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现身人气展会及热门购物区

存保会在香港书展和工展会这两大人气展会，均设置宣传摊位，吸引公众参与互动教育游戏，加深他们对存保计划的认知

和了解。存保会亦于时代广场设置宣传摊位，邀请途人参与互动教育游戏，进一步促进公众认识存保计划及新存款保障额。



参与2024香港书展



参与第58届工展会



于时代广场设置存保计划宣传摊位



存款保障计划的运作

公众认知和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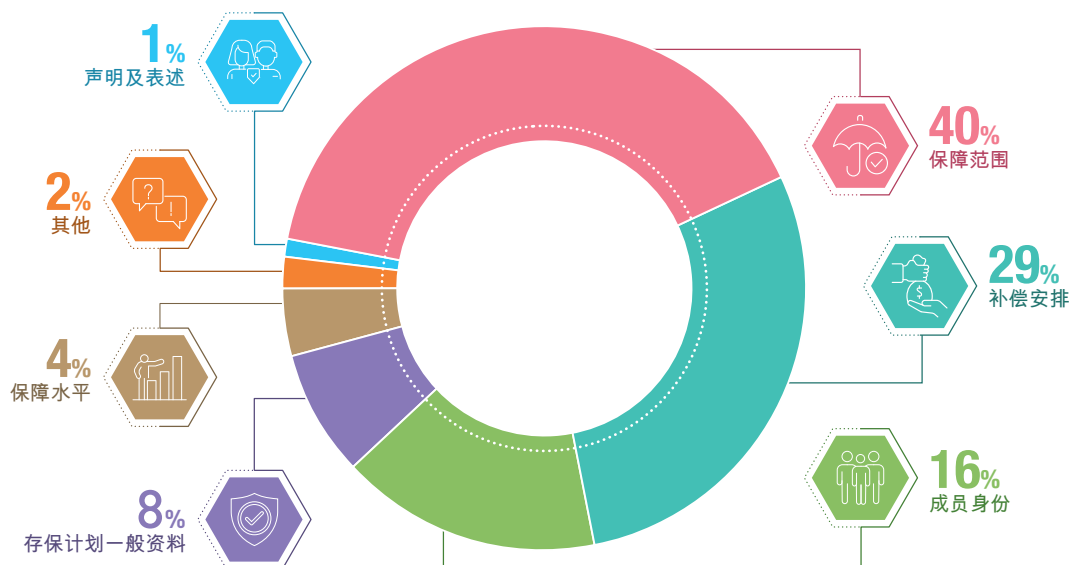
2024年公众意见调查

存保会委托独立机构进行年度公众意见调查。随着存保计划的优化措施于年内生效，以及新的多媒体宣传活动面世，调查结果显示，公众对存保计划的认知度维持在79.1%的高水平，而公众对存保计划的信心度，更创下85%的历史新高。大多数受访者同意存保计划增强了他们对银行存款的安全感。88.3%的受访者知悉存保计划所提供的是法定保障。这些调查结果说明存保会的宣传及社区外展活动显著奏效。

存保计划公众查询服务

存保会设有存保计划公众查询服务(热线：1831 831；网页：<https://www.dps.org.hk/sc/contact.php>)，为市民提供方便而有效的途径，向存保会查询存保计划和存保会的职能。2024-2025年度，约70%的查询是关于存保计划的保障范围，包括新保障额、受保障的金融产品类别以及联名户口的补偿安排。

2024-2025年度接获的公众查询类别





《表述规则》的遵行情况

《存款保障计划(计划成员及受存保计划保障的金融产品的表述)规则》(《表述规则》)规管成员银行向存户表述其成员银行身分及金融产品是否受保障。为监察成员银行有否遵行表述规定，存保会要求成员银行就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的遵行情况进行自我评核，而金管局亦有协助对部份成员银行进行有关的现场审查。存保会已经检视相关的自我评核报告及现场审查结果，并按需要采取适当的跟进。整体结果显示，成员银行的合规程度大致理想。

与其他安全网提供者的关系

与金管局的合作

促进银行体系稳定是存保会与金管局的共同目标。为此，双方就维持存保计划运作的合作形式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按照《存保条例》，存保会须透过金管局执行其职能，故就金管局为存保会的日常运作应提供的协助亦已经有双方同意的安排。此外，存保会已经与金管局订定详细的合作协议，为银行可能倒闭设立预警机制，务求能迅速发放补偿。外汇基金更向存保会提供备用信贷，以确保存保会在银行倒闭时有更充足的流动资金用作发放补偿。

与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的关系

遇有银行倒闭时，存户的全部或部分存款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同时受到存保计划及投资者赔偿基金的保障。投资者赔偿基金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成立，旨在为证券或期货投资者提供补偿。为免向存户重复发放补偿，存保会与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制定了协调工作及交换资料的安排，并纳入存保会、证监会及投资者赔偿有限公司(由证监会成立的投资者赔偿基金管理公司)三方共同签订的备忘录中。备忘录于2008年首次签订，其后于2022年作出更新，列明遇有银行倒闭，一般会先由存保计划向存户发放补偿，而为免重复发放补偿，各方会交换相关资料。

国际合作

作为国际存保协会的会员，存保会积极参与协会举办的会议和研讨会，以及其成员存款保险机构或其他国际组织举办的活动，并交流存款保障的相关经验。此举让存保会紧贴国际发展趋势，并借鉴改革存保计划的可行措施。存保会人员以亲身或网上形式参加了以下的国际会议：

- 于东京举行的2024年国际存保协会年会和周年会员大会；及
- 国际存保协会亚太区委员会特别会员大会。



可持续发展

概览

存保会重视可持续发展，致力透过各种策略来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为配合政府的碳中和承诺(包括在2050年前实现碳中和，以及在2030年前实现将碳强度降低65-70%的中期减碳目标)，存保会力求在2030年前于其自身营运中实现温室气体净零排放。此目标亦与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的净零排放的目标一致。透过订立自身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并采取环保措施，存保会全力在营运中推动可持续发展。

环境

存保会致力透过下列措施，有效地管理其营运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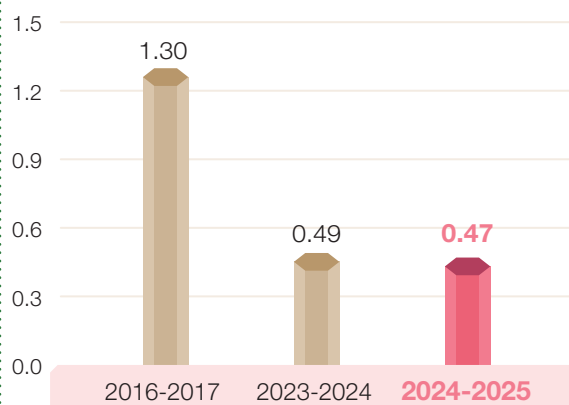
能源效益

存保会透过推行能源效益措施，例如采用节能照明和安装动态感应器，以及优化温控系统，缔造绿色工作环境。我们鼓励员工养成环保习惯，例如关掉不使用的电灯。2024-2025年度，存保会的能源使用

量为每人0.79兆瓦时，较2016-2017年度的基准减少52%。

鉴于其营运性质，存保会的主要温室气体排放是因消耗化石燃料产生电力而造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2024-2025年度，存保会在范围2的排放密度下降至每人0.47公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较2016-2017年度减少64%。第35页的「表现摘要」章节就存保会范畴2的排放提供了详细数据。

温室气体排放密度（范围2）
（每人tCO₂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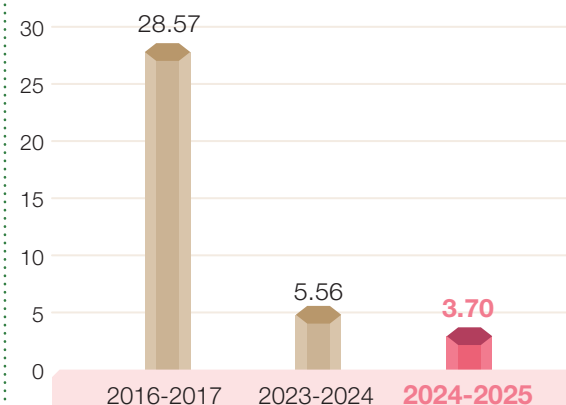




绿色营运

存保会透过电子化和无纸化措施，使日常营运更加环保，成效正面。2024-2025年度，办公室用纸密度为每人3.70公斤，较2016-2017年度大幅减少87%。

办公室用纸密度(每人公斤)



减少使用纸张和印刷品



于存保会网站发布年报，并减少印刷本。



以电子形式发放存保会会议文件。



上传电子版的存保计划资料单张至存保会网站，以便成员银行向客户提供电子版单张。



采用自动化和电子程序处理内部事务，包括使用电子汇款通知书，休假申请也采用电子形式。



以电邮告知持份者存保会年报的发布情况。



尽可能使用符合可持续发展的环保纸张，例如经森林管理委员会认证的纸张。



成员银行就资讯系统指引填写周年自我认证时，仅须呈交电子档予存保会。



如情况可行，透过电子平台举行无纸化会议。



可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减少使用纸张和印刷品，存保会极力鼓励成员银行向客户提供电子版的存保计划资料单张。存保会于2024-2025年度为推广存保计划优化措施而发布新版本的资料单张后，成员银行索取电子版资料单张的数量按年增加160%。此外，存保会在外展活动中，鼓励参与者在网站查阅资讯，从而减少派发印刷版的存保计划资料单张。

废弃物管理

存保会透过多元的废弃物管理方法，尽力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多项措施均依循以下原则：拒用、减用、重用和回收。具体措施包括在办公室设立纸张、塑胶和金属废料的指定回收点，推广纸张重用，减除使用即弃物品，收集厨余作加工处理，以及整理用过的利是封以作回收。

第35页的「表现摘要」章节详载存保会废弃物管理措施的明细，包括弃置于堆填区的无害废弃物和不同类别的可回收废弃物的相关数据。



表现摘要

存保会的目标是以2016-2017年度为基准年，在2030年或之前于其自身营运中实现温室气体净零排放。在2024-2025年度，存保会首次委任外部核证及验证机构香港

通用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对本报告披露存保会的排放量、耗能量、用纸量及废弃物数据进行验证。验证范围和依据载于本章节末附上的验证声明。

指标	单位	2024-2025	2023-2024	2016-2017 (基准年)
能源管理				
总耗能量	兆瓦时	21.35	20.09	44.34
耗能密度	每人兆瓦时	0.79	0.74	1.64
排放量¹				
由能源消耗产生的间接排放量(范围2)	tCO ₂ e	12.81	13.26	35.03
温室气体排放密度(范围2)	每人tCO ₂ e	0.47	0.49	1.30
用纸量				
办公室总用纸量	公吨	0.10	0.15	0.77
办公室用纸密度	每人公斤	3.70	5.56	28.57
废弃物管理				
运往堆填区的非有害废弃物	公吨	1.17	1.17	2.90
运往堆填区的废弃物密度	每人公斤	43.51	43.23	107.57
回收循环再用废弃物				
— 纸张	公吨	0.54	0.43	1.07
— 厨余 ²	公斤	111.20	106.32	—
— 塑胶	公斤	9.56	7.81	7.86
— 金属	公斤	2.65	1.74	12.01

1. 温室气体排放数字是根据世界资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发出的《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准则》(简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与香港环境保护署发出的《碳审计及管理实用指南—低碳办公室指引》所载的汇报规定计算。范围2间接排放按《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所界定的市场基准计算。套用的排放系数则适用于每个相关年度，并参考香港电灯有限公司所公布资料来厘定。
2. 厨余回收计划于2022年11月中推出。



可持续发展

员工

存保会致力投入资源照顾员工福祉，以维系积极而健康的工作团队。

舒适办公室

存保会员工在安全、现代化、开放式的办公室下工作，当中配备了可调节高度的办公桌，以及符合职业安全与健康规例的人体工学椅，和配备护眼功能的液晶显示器，以提升工作效率。维持办公室卫生的最高标准也是首要考量，我们会定期进行消毒工作，以确保工作环境清洁健康。



维持健康而清洁的工作环境

员工身心健康

存保会关心员工的身心健康。存保会透过选购的团体医疗计划来提供健康相关保健福利，以助员工维持身体健康，并让员工更能达致工作与生活平衡。员工及其家庭成员可灵活运用这些保健福利作不同用途，包括健康检查、视光费用、健身费用、休闲课程费用和营养咨询。存保会亦倡议健康的生活方式，例如逢星期一为员工提供水果。

此外，存保会提供弹性工作安排，在顾及部门运作需要的前提下，让员工最多可申请每周在家工作一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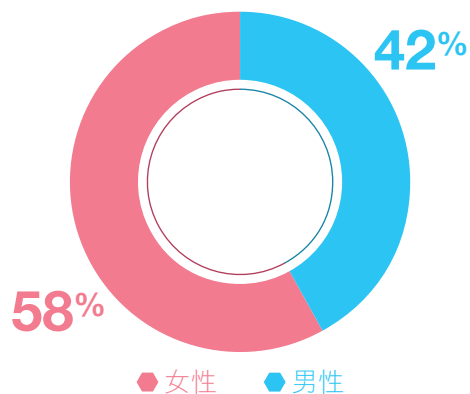
平等机会

存保会作为一个提倡平等机会的雇主，致力创建一个没有歧视、骚扰、中伤或伤害的工作环境。存保会承诺恪守与性别、残疾、家庭岗位及种族歧视相关的法律条例。存保会在招聘程序、雇用条款和条件、绩效评估、晋升、调职、培训、解雇、申诉程序及一般行为中，均会引用平等机会政策。

多元化

存保会重视工作团队的多元化，并致力在性别比例上取得平衡。截至2025年3月，存保会的女性员工比例为58%。

员工性别





社会责任

就保障存户利益及维持银行体系稳定的使命而言，存保会相信企业社会责任是不可或缺的一环。存保会透过推广和外展活动，努力不懈地与公众接触，以肩负社会责任。

消费者教育

存保会在年内积极推动不同的宣传活动和社区外展计划，致力促进公众认识储蓄的重要性，以及推广存保计划在保障银行存款方面的角色。

弱势群体的需要

存保会不遗余力地与长者、低收入家庭和少数族裔等弱势社群接触，透过与政府关爱队合作，举办存保计划讲座、桌上游戏工作坊和具针对性的外展活动，增进他们对存保计划的认识，并于存保会的网页特别备有多种语言的单张，向少数族裔提供存保计划的资讯。



社区外展活动

以多种语言提供存保计划的资料

菲律宾语

中文

印尼语

尼泊尔语

巴基斯坦语



英文

印度语

泰语

旁遮普语

越南语



可持续发展

人才培养

为切合培养本地人才的承诺，存保会为本科生提供实习计划。参加者藉著于存保会的不同工作团队实习，获得宝贵的工作经验，对职业发展有所帮助。

此外，存保会继续推出学术项目，邀请岭南大学商科学生就「向弱势社群推广存保计划和新存款保障额」撰写计划书，让学生既能认识存保计划和存保会，又能为推广活动提出新建议。

个人资料私隐

存保会对保障个人资料私隐十分重视。为此，存保会已就如何保密个人资料制定内部指引，并会不时检讨及更新有关指引，以符合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建议的现行最佳做法。员工亦接受培训，以加深对《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认识和理解。



驗證聲明

香港通用檢測認證有限公司對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的環境和溫室氣體數據的驗證聲明

驗證/核證的性質

香港通用檢測認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GS）獲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以下簡稱存保會）委託，對其環境和溫室氣體數據（以下簡稱ENV & GHG數據）進行獨立驗證。ENV & GHG數據的報告期為2016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責任

存保會負責收集和準備所有ENV & GHG數據資料。SGS並未參與任何與ENV & GHG數據的任何材料的準備工作。

我們的責任是就驗證範圍內的 ENV & GHG 數據發表意見，以便通知存保會的所有持份者。

驗證標準、類型和等級

驗證工作是根據國際審計和鑑證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鑑證業務標準 (ISAE) 3000 修訂版，歷史財務資訊審計或審查以外的鑑證業務》(ISAE 3000) 執行。驗證過程是為獲取合理驗證等級意見和結論而制定。

此ENV & GHG數據的驗證根據以下的驗證標準執行：

驗證標準	驗證等級
ISAE 3000	合理

驗證範圍

驗證範圍包括對存保會ENV & GHG數據的質量、準確性和可靠性進行評估，具體如下：

包含於驗證範圍內的特定表現資訊

- 總能源消耗及其密度
-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由能源消耗產生的間接排放）及其密度
- 紙張消耗及其密度
- 處理的非有害廢棄物量及其密度
- 回收的廢棄物量（包括紙張、廚餘、塑膠和金屬）

驗證方法

此驗證包括驗證前調研、與相關員工訪談、數據收集方法、文件和紀錄審查，以及與相關持份者核實。



可持续发展

固有限制

GHG 數據是根據相關機構提供的數值進行量化的。GHG數據的量化過程涉及利用這些機構提供的數值，而這些數值可能來自估算，因此存在一定的內在不確定性。

獨立性和能力聲明

SGS集團是全球領先的檢驗、測試和驗證機構，在140多個國家經營業務，提供的服務包括管理體系和服務認證、質量、環境、社會和道德審核及培訓、以及環境、社會和可持續發展報告驗證。SGS申明我們獨立於存保會，與其組織、子公司和持份者之間沒有偏見和利益衝突。

驗證團隊之組成基於成員對於此驗證的知識、經驗及資歷，團隊包括審核員及可持續發展報告培訓導師，均專注於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環境及碳領域。

重要性

SGS根據驗證聲明的預期使用者需求，將驗證所需的重要性定為5%。

驗證/核證意見

基於所描述的方法及所執行的驗證工作，我們對驗證範圍內的特定表現資訊感到滿意，內容均為準確及可信、並已作出中肯的陳述及準備。此已根據報告準則並適用於所有重大議題。

我們認為，在此匯報階段，存保會選擇了適當的驗證等級。

簽署：

代表香港通用檢測認證有限公司

關靜儀

總監

管理與保證

2025年5月23日

WWW.SGS.COM



致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

(根据香港《存款保障计划条例》第14条设立)

意见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经审计刊载于44至70页的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此帐目报表包括于2025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综合收益表、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帐目报表附注,包括重大会计政策和其他说明资料概要。

我们认为,该帐目报表已经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真实而中肯地反映了存保基金于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财务表现及现金流量,并已经遵照香港《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存保条例》)妥为编制。

意见的基础

我们已经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我们在该等准则下承担的责任已经在本报告「核数师就审计帐目报表承担的责任」部分中作进一步阐述。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守则》),我们独立于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并已经履行守则中的其他专业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及适当地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其他信息

存保会须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刊载于年报内的信息,但不包括帐目报表及我们的核数师报告。

我们对帐目报表的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亦不对该等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帐目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帐目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抵触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情况。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认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误陈述,我们需要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任何报告。



独立核数师报告

存保会就帐目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存保会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真实而中肯的帐目报表，并对其认为为使帐目报表的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所需的内部控制负责。

在编制帐目报表时，存保会负责评估存保基金持续经营的能力，并在适用情况下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以及使用持续经营为会计基础，除非存保会有意将存保基金清盘或停止经营，或别无其他实际的替代方案。

存保会须负责监督存保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核数师就审计帐目报表承担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帐目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取得合理保证，并按照《存保条例》第19条的规定仅向整体存保会出具包括我们意见的核数师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并不就本报告之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承担任何责任或接受任何义务。合理保证是高水准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香港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误陈述存在时总能发现。错误陈述可以由欺诈或错误引起，如果合理预期它们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帐目报表使用者依赖帐目报表所作出的经济决定，则有关的错误陈述可被视作重大。

在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专业判断，保持了专业怀疑态度。我们亦：

- 识别和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帐目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设计及执行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以及获取充足和适当的审计凭证，作为我们意见的基础。由于欺诈可能涉及串谋、伪造、蓄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发现因欺诈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因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存保基金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存保会所采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作出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核数师就审计帐目报表承担的责任(续)

- 对存保会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基础的恰当性作出结论。根据所获取的审计凭证，确定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有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存保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如果我们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有必要在核数师报告中提请使用者注意帐目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假若有关的披露不足，则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是基于核数师报告日止所取得的审计凭证。然而，未来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存保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帐目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以及帐目报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项。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与存保会沟通了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等，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内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独立核数师报告的审计项目合伙人为朱怀忠(执业证书编号：P07024)。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25年6月13日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综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收入			
供款		383,410,235	211,570,261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的利息收入		98,960,355	60,086,55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5	183,290,147	124,503,037
汇兑亏损		(9,738,786)	(10,745,008)
其他收入		60,001	74,548
		655,981,952	385,489,396
支出			
雇员成本	6	12,568,080	11,989,368
物业成本		386,470	377,831
折旧及摊销		3,619,117	6,358,153
办公室用品		109,980	183,278
海外差旅		34,212	56,798
交通及差旅		—	1,307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11	25,617,675	25,803,958
租用服务		9,194,839	11,356,070
核数师酬金		122,000	137,000
租赁负债利息	10	152,913	16,598
通讯		51,288	51,885
宣传及印刷		12,676,427	10,593,217
其他费用		3,160,121	2,829,335
		67,693,122	69,754,798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315,734,598
本年度综合收益总额		588,288,830	315,734,598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资产负债表



于2025年3月31日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	12,574,507	5,973,599
无形资产	8	5,002,663	2,812,55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	1,322,154,487	1,778,884,461
		1,339,731,657	1,787,670,618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9	2,506,404	2,110,850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	3,565,157,552	3,372,029,393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		2,900,345,784	1,610,670,788
		6,468,009,740	4,984,811,031
流动负债			
已收预付供款		627,556,065	178,096,532
其他负债	10	30,696,630	32,099,357
		658,252,695	210,195,889
流动资产净额		5,809,757,045	4,774,615,142
非流动负债			
其他负债	10	2,208,532	3,294,420
资产净额		7,147,280,170	6,558,991,340
代表			
累计盈余		7,147,280,170	6,558,991,340
		7,147,280,170	6,558,991,340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于2025年6月13日核准并许可发出。

主席
刘燕卿女士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总额
港币(元)

于2023年4月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6,243,256,742
该年度盈余	315,734,598
于2024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6,558,991,340
于2024年4月1日	6,558,991,340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于2025年3月31日的存保基金结余	7,147,280,170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经营活动		
本年度盈余	588,288,830	315,734,598
利息收入	(282,250,502)	(184,589,595)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2,913	16,598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汇兑亏损	9,626,757	6,692,035
折旧及摊销	3,619,117	6,358,153
未计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前的经营盈余现金流入	319,437,115	144,211,789
经营资产及负债变动		
其他应收款项增加	(326,769)	(301,647)
已收预付供款增加	449,459,533	24,737,887
其他应付款项(减少)/增加	(1,445,896)	1,466,580
租赁款项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来自经营活动的现金净额	766,971,070	170,098,011
投资活动		
购入无形资产	(3,191,750)	(1,633,888)
购入固定资产	(9,218,380)	(326,280)
已收利息	249,413,144	132,639,494
购入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053,256,369)	(3,488,909,347)
赎回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得	3,340,000,000	2,973,698,000
来自/(用于)投资活动的现金净额	523,746,645	(384,532,021)
融资活动		
租赁款项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用于融资活动现金净额	(1,042,719)	(1,424,19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1,289,674,996	(215,858,201)
于4月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10,670,788	1,826,528,989
于3月31日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00,345,784	1,610,670,788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结余分析		
现金与银行及外汇基金结余	2,900,345,784	1,610,670,788

第48至70页的附注属本帐目报表的一部分。



1 成立宗旨及业务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存保基金)是根据《存款保障计划条例》(《存保条例》)设立，目的是就存放于属存款保障计划(计划或存保计划)成员的银行的存款，在某些情况下向存户提供补偿。由2024年10月1日起，每名存户于每间银行的保障额由50万港元提高至80万港元。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存保会)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管理存保基金。存保基金主要由成员银行的供款及存保基金的投资回报所组成。设立及维持存保计划而产生的支出，以及存保基金的管理及行政费用，均由存保基金支付。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

(a) 编制基准

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是根据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此统称包括所有个别适用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会计准则的诠释)，以及香港公认的会计原则所编制。帐目报表是以历史成本法作为编制基准。

就编制财务报表而言，如果可合理预期有关资料会影响主要使用者的决定，则有关资料会被视为重大。

编制符合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帐目报表时，需要采用若干重要的会计估计，而管理层亦需要在应用存保基金的会计政策时作出判断。

存保会作出的估计和假设，会影响下个财政年度呈报的资产及负债数额。这些估计和判断会经持续检讨，并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据当时情况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而作出。编制本帐目时所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并不构成导致资产和负债的帐面值在下个财政年度须作出大幅调整的重大风险。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a) 编制基准(续)

(i) 存保基金已经采纳的新增及经修订准则

于本财政年度首次生效的经修订准则并没有对存保基金构成重大影响。

(ii) 已颁布但尚未于2024年4月1日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而存保基金也并未提早采纳的新增及经修订准则

存保基金并未提早采纳任何以下已颁布可能与存保基金相关但尚未生效的经修订准则：

香港会计准则第21号之修订	缺乏可兑换性 ¹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第7号之修订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²
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之修订	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年度改进—第11卷 ²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	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 ³

¹ 于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2026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³ 于2027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除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外，存保基金现正评估首次采纳以上新增及经修订的准则时的潜在影响。直至目前为止，按管理层的初步评估显示，采纳此等新订及经修订的准则预期不会对存保基金的帐目报表构成重大的影响。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取代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就收支帐目的指定类别及小计项目的列报、资讯汇总与分解，以及有关由管理层定义的业绩指标的披露引入新规定。存保基金尚需评估该准则对其财务报表的全面影响。该新准则将于2027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生效，并按追溯基础应用，除非切实不可行，否则须重新列示比较数字。存保基金在现阶段不拟在其生效日期前采纳有关准则。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b) 收入确认

供款及豁免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附表4的规定向成员银行征收，并以应计基准入帐。

供款是根据各非豁免银行在指定日期的受存保计划保障的存款金额及监管评级而厘定。年度供款在每个历年内收取，而预先收取的部分则在资产负债表呈列为已收预付供款。

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用以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销成本及在有关期间利息收入或利息开支的分配方法。实际利率是以金融工具的预计到期日或(视乎情况)更短的期间，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估计未来现金付款或收款，刚好折现至帐面值净值所用的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时，存保基金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约条款(但不包括未来信用亏损)后估计未来的现金流。有关计算涵盖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并属于实际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价或折让组成部分的一切费用和点子。

(c) 费用

所有费用按应计基准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d)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亏损后入帐。折旧是以直线法在下列预计可用年期内冲销资产计算：

	年期
电脑硬件／软件成本：	
• 伺服器	5
• 其他，例如：个人电脑、列印机及附属设备	3
办公室设备、傢俬及固定装置	5
由物业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按照租赁期及 估计可使用年期 两者中的较短者

只有价值1万港元或以上的项目才会资本化。出售固定资产所产生的损益，以出售所得款项净额与资产的帐面值之间的差额厘定，并于出售月份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如果资产的帐面值高于其估计可收回数额，则资产的帐面值会即时撇减至其可收回数额。资产的可收回数额是其净售价与使用价值两者中的较高额。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e) 无形资产

用作开发由存保基金控制和使用且可识辨及独有的系统(且很有可能产生经济利益高于成本逾1年者)的直接相关成本，会确认为无形资产入帐。无形资产包括「发放补偿系统」的开发开支。倘有关系统在技术上和商业上可行，有关开支将拨充资本。拨充资本的开支包括直接劳工成本及物料成本。无形资产按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及任何减值亏损入帐。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是以5年为估计可用年期，按直线法计入综合收益表。

(f) 租赁

租赁会于其生效日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及相应的租赁负债。至于租赁期为12个月或以下而涉及非固定租赁款项的短期租赁及低资产值租赁的相关款项，则会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计入收支帐目。

使用权资产会确认为固定资产，按成本值扣除累计折旧及减值亏损计量，并就重新计量任何租赁负债作出调整。该使用权资产按租赁期及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期两者中的较短者，以直线法折旧。

租赁负债会确认为其他负债，按在租赁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的现值计量，并以租赁隐含利率折现，假如该利率未能确定，则以存保基金的递增借款利率折现。租赁负债其后按租赁负债利息的影响及所支付的租赁款项作调整。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f) 租赁(续)

列入存保基金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款项，主要包括：

- 固定款项，扣除任何应收租赁优惠；
- 延长租赁期内的租赁款项(如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确定会行使延长租赁选择权)；及
- 提前终止租赁的罚款(惟存保基金可合理地确定不会提前终止租赁除外)。

若存保基金改变有关会否行使延长租赁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租赁负债将重新计量。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会在有关使用权资产的帐面值反映，或若使用权资产的帐面值已经减少至零时，则有关调整会列入利润或损失。

(g) 金融资产

分类、确认、计量及终止确认

符合以下情况的金融资产于其后按摊销成本值计量：

- 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约现金流为目的之业务模式而持有；及
- 合约条款于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本金及未偿还本金余额之利息的支付。

常规购买及出售的金融资产会于交易日确认——交易日是指存保基金承诺购买或出售该资产之日。所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不计入收益表的金融资产，该等投资会于初始时按其公允价值加上交易成本予以确认。当从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完结，或该金融资产连同其绝大部分风险和回报已经转让时，该金融资产会被终止确认。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g) 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减值

存保基金就按摊销成本值计量而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收益表的金融工具：采用由三个阶段所组成的方法，计量预期信用亏损及减值亏损或回拨。

预期信用亏损的计量基础，取决于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的变化：

第1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亏损

若自初始确认以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并无大幅增加，期限内由报告日后12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所引致预期信用亏损的部分，会予以确认。

第2阶段：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非信用减值

若自初始确认以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大幅增加，但并非出现信用减值，在金融工具的预计到期日前所有可能出现的违约事件引致的预期信用亏损，会予以确认。

第3阶段：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信用减值

若金融工具已经作出信用减值，确认为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利息收入则应以实际利率计入摊销成本值(扣除亏损准备)而非用帐面值总额计算。

如何厘定减值的阶段

在每个报告日，存保基金藉比较金融工具于报告日及于初始确认日期，在余下的预计期限内出现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有否大幅增加。有关评估会考虑数量及质量资料，以及具前瞻性的资料。若发生一项或多于一项对某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有不利影响的事件，该金融资产会被评定为应作出信用减值。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g) 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如何厘定减值的阶段(续)

存保基金在个别或综合基础上评估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有否大幅增加。就综合评估而言，金融工具按共同信用风险特质的基准归类，并考虑投资类别、信用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到期期限、行业、交易对手或借款人的地理位置及其他相关因素。

外部信用评级为投资级别的债务投资被视为属低信用风险。其他金融工具如违约风险低，且交易对手或借款人具备雄厚实力，能在短期内履行其合约现金流责任，亦会被视为属低信用风险。此等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会被评定为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无大幅增加。

在上一个报告期内被确认为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的金融资产，若其信用质素改善，并可扭转先前作出信用风险大幅增加的评估，已经作出的亏损准备可由期限内预期信用亏损转拨至12个月预期信用亏损。

若金融资产无法收回，该金融资产会与相关亏损准备撤销。该等资产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厘定亏损金额后撤销。其后收回先前被撤销的金额，会在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计量预期信用亏损

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亏损是指该金融工具在预计到期日前，以公平及经概率加权估计所得的信用亏损(即所有现金差额的现值)。信用亏损是指按照合约应付予存保基金的现金流与及存保基金预期会收到的现金流这两者间的差距，并按实际利率以折现方式计算。若金融资产在报告日作出信用减值，存保基金会根据该资产的帐面值总额与及使用该资产的原订实际利率折现计算所得的估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这两者间的差距，计量预期信用亏损。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h) 金融负债

所有金融负债于其后按实际利率法来计量摊销成本。

其他应付款项首次确认时按公允价值入帐，其后按摊销成本入帐。

如其他应付款项的付款到期日在1年或1年以内(或如业务的一般经营周期属较长时间，则以此为准)，归类为流动负债。否则呈列为非流动负债。

(i) 抵销金融工具

当存在可抵销已经确认金额的法定行使权，并有意图按净额基准结算或一拼变现资产和结算负债时，金融资产与负债可互相抵销，并在资产负债表报告其净额。法定行使权不可取决于未来事件而定，而且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存保基金或交易对手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j)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就现金流量表而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涵盖以交易日期起计3个月内到期的结余，当中包括存放在银行的现金及存保基金的库存现金，存放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随时兑换为已知数额现金而价值变动风险不大的高流通性短期投资。

(k) 外币换算

(i) 功能及呈报货币

帐目报表所示项目以存保基金经营的主要经济环境内通行的货币(功能货币)计量。帐目报表以港元呈报。港元为存保基金的功能及呈报货币。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k) 外币换算^(续)

(ii) 交易及结余

外币交易按交易日期当日的汇率换算为功能货币。交易结算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及按年末汇率换算以外币计值的货币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汇兑盈亏，均于综合收益表内确认。

以外币计值及被分类为按公平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变动，会按照证券的摊销成本变动与该证券帐面值的其他变动所产生的折算差额进行分析。与摊销成本变动有关的折算差额会确认为盈余，而帐面值的其他变动，除非减值，则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非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折算差额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l) 拨备与或有负债

如果存保基金因已经发生的事件须承担法律或推定责任，而预期履行该责任可能导致资源外流，并能可靠地估计有关数额，便会就此确认拨备。

拨备按预期履行该责任所需开支的现值(反映当时市场对金钱的时间值及有关责任特定风险的评估)厘定。

如果经济效益的资源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是无法对有关数额作出可靠的估计，便会将该责任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假如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须视乎某宗或多宗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才能确定是否存在的潜在责任，亦会披露为或有负债，但假如有关经济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极低则除外。



2 重大会计政策资料^(续)

(m) 雇员福利

(i) 雇员所享休假

雇员所享年假在累计属于雇员时确认入帐。此项累计以截至结算日止因有关雇员所提供之服务而产生的估计年假负债为基准。雇员所享病假及产假于休假时确认入帐。

(ii) 退休金责任

存保基金提供一项强制性公积金计划，而计划内的资产一般由独立的信托管理基金持有。该批退休金计划一般由雇员和存保基金各自的供款组成。存保基金在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的供款会在产生时支销。

(n) 关联方

倘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及营运决策发挥重大影响，双方属于关联方。假如双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响，亦可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实体。

(o) 重要的会计估计和假设

存保基金对影响资产及负债的呈报数额作出估计及假设。存保基金会不断评估此等估计及判断，而此等估计及判断是以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据当时情况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为依据。



3 风险管理

(a) 管治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成立，宗旨是在若干情况下，为存户就存放于成员银行的存款提供补偿。根据《存保条例》第4部，存保基金由以下各项组成：

- 从成员银行收取的供款及逾期缴付费；
- 存保会从倒闭成员银行或其资产中讨回的款项；
- 投资回报；
- 存保会为执行职能而借入的款项；及
- 任何其他合法拨付入存保基金的款项。

存保会设立了投资委员会，并授权该委员会可以处置或投资存保基金中，不属于存保会执行其职能即时所需的款项。具体而言，投资委员会：

- 就存保基金的投资政策及策略提出建议；
- 监察存保基金的投资表现，并为存保会的投资活动设立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及
- 处理存保会不时指派的任何其他与投资相关的事项。

存保会的管理团队需根据《存保条例》的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批核的政策，处理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及执行风险管理工作。



3 风险管理^(续)

(b) 投资管理及监控

根据《存保条例》第21条，存保基金或其任何部分可投资于以下投资工具：

- 存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的存款；
- 外汇基金票据；
- 美国国库券；及
- 财政司司长批准的任何其他投资项目。

财政司司长于2008年12月批准存保基金的投资范围扩展至剩余年期不超过2年的外汇基金债券和美国国库票据，以及存放于金融机构而期限不超过3个月的港元与美元存款。

存保基金根据《存保条例》所载规定及投资委员会所批核的政策参与投资活动，以确保投资活动能符合保本及维持充足流动资金的投资目的。

存保会的管理团队负责存保基金的日常投资管理，并定期向投资委员会呈交投资报告以作监控，该报告载列所持有金融工具的最新市值、回报率、到期资料、持货种类以及风险限额。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股价及汇率等市场变数出现变化而可能影响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现金流的风险。存保基金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出现变化而引致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波动所产生的风险。由于大部分金融资产为存放于银行及外汇基金的现金结余和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因此利率波动对存保基金所造成的影响甚微。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化引致亏损的风险。存保基金持有的投资均以港元或美元计价。由于港元与美元设有联系汇率，因此存保基金的汇率风险甚微。

流动资金风险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存保基金可能没有足够资金应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此外，流动资金风险亦指存保基金可能无法在短时间内按接近公允价值的价格变现其金融资产的风险。

由于存保基金只能够存款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或投资委员会所批准的金融机构，或投资于高流通性的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票据，因此存保基金长期保持高水平的流通资金状况。



3 风险管理(续)

(c) 财务风险管理(续)

信用风险

存保基金承受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可能在款项到期时，无力或无意愿完全履行合约责任的信用风险。存保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i)存款活动的对手风险；(ii)投资交易的对手风险；(iii)所持债务证券的发行人风险；及(iv)国家风险。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存保基金存放于金融管理专员(为外汇基金帐户)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金融机构的存款，以及与金融机构进行的证券交易。因此，存保基金只会与投资委员会批准的交易对手进行证券交易。为减低源于债务证券投资的发行人风险，存保会将存保基金可投资的证券类别限制于外汇基金票据和债券，以及美国国库券和票据，而两者的违约风险甚微。管理团队认为交易对手具雄厚实力，在短期内能履行合约责任，因此违约的可能性接近零。除了交易对手及发行人风险外，存保基金亦承受国家风险，但由于存保基金的投资类别有限，因此仅面对香港和美国的主权风险及投资委员会批准的金融机构的所属国家风险。根据存保会的授权，投资委员会定期收取存保基金的信用风险报告。

公允价值计量

存保基金在计量公允价值时，会按情况采用适合及具充分数据的估值方法，尽可能运用可观察到的参数，及尽量少用不可观察参数。

存保基金按以下公允价值等级计量公允价值，有关等级反映计量时所用参数的重要性：

- 第1级—公允价值即相同的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
- 第2级—公允价值按与资产或负债有关的可观察到的参数而厘定，当中包括可直接观察到的参数(价格)及不可直接观察到的参数(自价格引申)，但不包括第1级所运用的报价；及
- 第3级—厘定公允值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即不可观察参数)。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详情载于附注5。



4 税项

根据《存保条例》第10条，存保会获豁免缴纳香港利得税，因此并无为2025年及2024年计提任何香港利得税准备。

5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非流动资产		
美国国库券和票据	1,322,154,487	719,922,410
外汇基金债券	—	1,058,962,051
	1,322,154,487	1,778,884,461
流动资产		
美国国库券和票据	1,994,039,913	—
外汇基金债券	1,571,117,639	3,372,029,393
	3,565,157,552	3,372,029,393
总额	4,887,312,039	5,150,913,854
年终公允值(第1级)	4,845,508,062	5,083,185,680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5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金融资产变动汇总如下：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初帐面值	5,150,913,854	4,590,504,886
购入	3,053,256,369	3,488,909,347
已收利息	(150,521,574)	(72,613,381)
利息收入	183,290,147	124,503,037
汇兑亏损	(9,626,757)	(6,692,035)
赎回	(3,340,000,000)	(2,973,698,000)
年终帐面值	4,887,312,039	5,150,913,854

6 雇员成本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薪金	11,003,648	10,793,876
合约酬金	162,507	86,594
其他雇员福利	1,401,925	1,108,898
	12,568,080	11,989,368



7 固定资产

	拥有的资产		使用权资产	
	办公室 设备、傢俬 及固定装置 港币(元)	电脑硬件／ 软件 港币(元)	物业 港币(元)	总额 港币(元)
成本				
于2023年4月1日	3,004,750	13,849,584	4,969,688	21,824,022
添置	—	326,280	—	326,280
续租	—	—	4,422,138	4,422,138
于2024年3月3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于2024年4月1日	3,004,750	14,175,864	9,391,826	26,572,440
添置	—	9,218,380	—	9,218,380
于2025年3月31日	3,004,750	23,394,244	9,391,826	35,790,820
累计折旧				
于2023年4月1日	1,478,256	11,674,336	3,636,357	16,788,949
该年度支出	574,896	1,809,537	1,425,459	3,809,892
于2024年3月3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于2024年4月1日	2,053,152	13,483,873	5,061,816	20,598,841
该年度支出	574,167	937,770	1,105,535	2,617,472
于2025年3月31日	2,627,319	14,421,643	6,167,351	23,216,313
帐面净值				
于2025年3月31日	377,431	8,972,601	3,224,475	12,574,507
于2024年3月31日	951,598	691,991	4,330,010	5,973,599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8 无形资产

发放补偿系统
开发成本
港币(元)

成本

于2023年4月1日	44,112,172
添置	1,633,888

于2024年3月31日	45,746,060
-------------	------------

于2024年4月1日	45,746,060
添置	3,191,750

于2025年3月31日	48,937,810
-------------	------------

累计摊销

于2023年4月1日	40,385,241
该年度支出	2,548,261

于2024年3月31日	42,933,502
-------------	------------

于2024年4月1日	42,933,502
该年度支出	1,001,645

于2025年3月31日	43,935,147
-------------	------------

帐面净值

于2025年3月31日	5,002,663
-------------	-----------

于2024年3月31日	2,812,558
-------------	-----------



9 其他应收款项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预付款项	2,181,984	1,867,544
应收利息	261,391	192,606
应收供款	12,329	—
其他	50,700	50,700
	2,506,404	2,110,850

10 其他负债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其他应付款			
租用服务	(a)	27,011,415	27,094,822
职员支出		1,549,061	1,142,707
其他		1,050,266	2,819,109
租赁负债			
流动部分	(b)	1,085,888	1,042,719
非流动部分	(b)	2,208,532	3,294,420
		32,905,162	35,393,777

(a) 该金额包括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偿付的营运费用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



存款保障计划基金－帐目报表附注

10 其他负债 (续)

(b) 融资活动所产生的租赁负债变动如下：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初结余	4,337,139	1,339,192
来自融资现金流量的变动		
租赁款项的本金部分	(1,042,719)	(1,424,191)
非现金变动		
与续租相关的租赁负债	—	4,422,13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2,913	16,598
其他变动		
租赁款项的利息部分	(152,913)	(16,598)
年终结余	3,294,420	4,337,139

(c) 截至报告期间止，租赁负债的剩余合约期限列载如下，有关资料是根据合约未贴现的现金流及存保基金有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列出。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不超过1个月	99,636	99,636
超过1个月但不超过3个月	199,272	199,272
超过3个月但不超过1年	896,724	896,724
超过1年但不超过2年	1,195,632	1,195,632
超过2年但不超过5年	1,095,996	2,291,628
	3,487,260	4,682,892

(d)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存保基金涉及租赁的现金流出总额为1,195,632港元（2024年：1,440,789港元）。

(e) 于2020年7月，存保基金与金管局签订了租赁合约，由金管局向存保基金提供办公室至2024年2月29日。于2024年2月，存保基金与金管局续租至2028年2月29日并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为4,422,138港元。年内，因该租赁合约而支付租赁款项的本金为1,042,719港元（2024年：1,424,191港元）及租赁款项的利息为152,913港元（2024年：16,598港元）。



11 重大关联方交易

根据《存保条例》第6条，除非财政司司长另有指示，否则存保会须透过金融管理专员执行其职能。金管局已经指派一组特派人员协助存保会履行其职能。该组人员由金管局其中一位助理总裁领导，该助理总裁获委任为存保会的行政总裁。金管局亦为存保会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包括会计、行政、人力资源及资讯科技等。

与金管局的关联交易如下：

	附注	2025 港币(元)	2024 港币(元)
年终未结算总额			
于外汇基金的结余	(a)	2,891,138,381	1,597,752,009
外汇基金债券投资	(b)	1,571,117,639	4,430,991,444
与金管局的租赁合同			
使用权资产	7	3,224,475	4,330,010
租赁负债	10(b)	3,294,420	4,337,139
本年度交易			
于外汇基金的结余所得利息收入	(a)	98,833,346	59,349,627
于外汇基金债券所得利息收入	(b)	73,947,744	104,452,638
向金管局偿付营运费用	(c)	25,893,705	26,066,288
向金管局支付租赁款项			
本金部分	10(e)	1,042,719	1,424,191
利息部分	10(e)	152,913	16,598

(a) 年内，存保基金自外汇基金收取的存款利息为98,833,346港元(2024年：59,349,627港元)，利率乃参考市场利率所厘定。于2025年3月31日，存款额为2,891,138,381港元(2024年：1,597,752,009港元)。



11 重大关联方交易 (续)

- (b) 在2025年3月31日，存保基金持有1,571,117,639港元的外汇基金债券(2024年：4,430,991,444港元)及73,947,744港元的利息(2024年：104,452,638港元)。
- (c) 若干营运费用乃根据《存保条例》所刊载的规定，以收回成本基准向金管局偿付。这些费用包括金管局为存保会执行职能时而产生的雇员及支援服务成本，金额为25,617,675港元(2024年：25,803,958港元)，以及与金管局的租赁合约中所约定的管理费用，金额为276,030港元(2024年：262,330港元)。
- (d) 年内，金管局透过外汇基金向存保会提供一项备用信贷，以便于发生银行倒闭时应付发放补偿的流动资金需要。该项信贷可提取的最高金额为2,200亿港元(2024年：1,200亿港元)。存保会于年内并无(2024年：无)提取该项信贷。

12 帐目报表的批准

帐目报表已于2025年6月13日获存保会批准。

附录：成员银行名单(于2025年3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星银行有限公司
蚂蚁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西班牙桑坦德银行有限公司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BANK J. SAFRA SARASIN AG
BANK JULIUS BAER & CO. LTD.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BANK OF INDIA
BANK OF MONTREAL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THE)
BANK OF NOVA SCOTIA (THE)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QUE PICTET & CIE SA
BARCLAYS BANK PLC
金融银行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CA INDOSUEZ (SWITZERLAND) SA
CANADIAN IMPERIAL BANK OF COMMERCE
国泰银行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BA BANK, LTD. (THE)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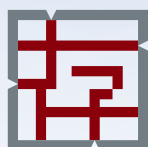
国家开发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CHUGOKU BANK, LTD. (THE)
CIMB BANK BERHAD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
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澳洲联邦银行
COÖPERATIEVE RABOBANK U.A.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法国工商银行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DBS BANK LTD.
DZ BANK AG DEUTSCHE ZENTRAL-
GENOSSENSCHAFTSBANK, FRANKFURT AM
MAIN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美银行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RSTE GROUP BANK AG
远东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ABU DHABI BANK PJSC
第一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融银行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HDFC BANK LIMITED
丰隆银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HSBC BANK PLC
美国汇丰银行
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录：成员银行名单(于2025年3月31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CICI BANK LIMITED
INDIAN OVERSEAS BANK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ING BANK N.V.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比利时联合银行
KEB HANA BANK
凯基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KOOKMIN BANK
台湾土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GT BANK AG
理慧银行有限公司
马来亚银行
MASHREQ BANK - PUBLIC SHAREHOLDING
COMPANY
兆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MELLI BANK PLC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MIZUHO BANK, LTD.
摩根士丹利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MOX BANK LIMITED
MUFG BANK, LTD.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NATIONAL BANK OF PAKISTAN
NATIXIS
NONGHYUP BANK
王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侨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PHILIPPINE NATIONAL BANK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AO BANK LIMITED

PT. BANK NEGARA INDONESIA (PERSERO)
TBK.
大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卡塔尔国家银行
加拿大皇家银行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IGA BANK, LTD. (THE)
SHINHAN BANK
静岡银行
SKANDINAVISKA ENSKILDA BANKEN AB
法国兴业银行
渣打银行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TATE BANK OF INDIA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大生银行有限公司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新光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TORONTO-DOMINION BANK
UBS AG
UCO BANK
UNION BANCAIRE PRIVÉE, UBP SA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汇立银行有限公司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友利银行
元大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众安银行有限公司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HONG KONG DEPOSIT
PROTECTION BOARD